

江苏科技大学部门文件

财务处〔2022〕6号

关于变更学校银行账户通知

各单位：

根据审计要求，目前学校使用的工商银行镇江中山支行的账户“1104080009000153553”需要销户，该账户原来主要用于各类科研到账和继续教育收费使用，为了保障销户后科研收入与继续教育收费能及时进账，现对银行账户使用作以下变更：

1、原科研和继续教育学院使用的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江苏科技大学

账号：110408000900015355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镇江市中山支行

联行号：102314008007

变更为以下新的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江苏科技大学

账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行：交通银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联行号：301314000070

2、继续教育学院要提前将新银行账户信息通知合作单位，以确保后续合作培训费用能及时进账，新签订的协议应提供新的账户信息。

3、各位老师对外申报的各类科研课题均应按新的银行账户签订合作协议，对之前已签订协议款项未全额到账的应及时告知合作单位。

各位老师可从财务处主页下载中心栏下载《江苏科技大学变更银行账户通知》使用。本通知自2022年10月17日起执行，银行账户销户于2022年12月31日结束，账户变更过渡期业务正常办理。



江苏科技大学财务处

2022年10月17日印发
